

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，于2022年1月27日15:00，在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六路17号五座3301-3310室福能厅以电话会议和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月24日以电子信息等书面形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。

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其中以电话会议表决方式参加会议董事5人，分别为陈武、许明懿、葛磊、曹丽梅、殷占武。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贵银先生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通讯及现场表决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公司拟聘任梁江湧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认为其符合有关法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议案以8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获得通过。关联董事梁江湧回避表决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李正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拟补选李正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并在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，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、

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,认为其符合有关法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(星期一)下午 15:00,在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六路 17 号五座 3301-3310 室福能厅,以现场表决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《关于补选李正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,0 票弃权,0 票反对获得通过。

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27 日